

天堂鸟

陈庆军◎著

TIAN
TANG
NIAO

陈庆军◎著

天堂鸟

TIAN
TANG
NIAO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芜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堂鸟 / 陈庆军著. — 芜湖: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8.9

ISBN 978-7-5676-3676-7

I . ①天… II . ①陈…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39039 号

天堂鸟

TIANTANGNIAO

陈庆军 ◎著

责任编辑:孔令清

装帧设计:丁奕奕

出版发行: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芜湖市九华南路189号安徽师范大学花津校区 邮政编码:241002

网 址:<http://www.ahnupress.com>

发 行 部:0553-3883578 5910327 5910310(传真) E-mail:asdebsfxb@126.com

印 刷: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18年9月第1版

印 次: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700 mm×1000 mm 1/16

印 张:15.5

字 数:227千字

书 号:ISBN 978-7-5676-3676-7

定 价:39.50元

凡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序

所有小说的讲述，无非包括两个方面：讲什么和怎么讲。好的故事再加上好的讲述方式，那就是一部好小说。小说《天堂鸟》就是一部既有好的故事，又有好的讲述方式的好小说。

《天堂鸟》所讲述的故事很传奇，也很有趣。小说的主人公之一是眼盲的老妇人蒯嬷嬷（蒯丽丽），她一生中经历过三个男人。第一个男人是船东的儿子汪宗海。同样出身于船家的蒯丽丽，疯狂地爱上了他，并不顾父亲的反对同他私奔了。后来，她同汪宗海结合，并生下了一个活泼可爱的儿子，可是天有不测风云，儿子掉到江里淹死了，再后来汪宗海的船也倾覆并沉于江底。花好月圆般的生活说没就没了。第二个男人是县大队的队长马啸天。蒯丽丽是在逃避婆家迫害的途中，遇到这个亦兵亦匪的男人的。其实，这个马队长很有修养，为人正派，他凭着自己丰富的感情和经历打动了这个美丽的少妇。第三个男人是孤儿渔夫杨瑞招。蒯丽丽是在第二任丈夫马队长战死后，在投水殉情时遇到他的。杨瑞招的善良无私打动了蒯丽丽，于是她嫁给了他。主人公的三任丈夫都是在她听到天堂鸟的叫声之后，才发生不测的。三段传奇般的爱情，都以悲剧收场。虽然都有具体的原因，诸如货船遭遇狂风巨浪而倾覆，或者被鬼子包围而战死，或者遭遇狂风溺水而亡，但是这一切看上去似乎都是命。天堂鸟的叫声使得蒯丽丽的人生充满了宿命感。我不是学生物学的，不知道天堂鸟长什么样。但读了蒯丽丽的悲惨故事后，我对

这种鸟产生了厌恶感，就如同我小时候对乌鸦的感觉一样。乌鸦在民间信仰中是一种不祥的鸟，天堂鸟也是。据我的推测，这种天堂鸟应该是江南一带的一种鸟，因为主人公蒯丽丽和她的三任丈夫，都生活在湖边的沼泽地。此地的居民大多以水为生，或在湖上打鱼或在此地跑运输，当然也包括如样板戏《沙家浜》所演绎的在此地抗日救国。这部小说的作者陈庆军先生显然对于水乡的历史文化非常了解，也有着特别的感受，对于水乡居民的生活状态有着深刻的体察。因此，他所讲述的水乡居民的故事，尤其是船上人家的故事，让我感觉特别新鲜和刺激，也为船家和渔民的生命而感到特别揪心。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如此刻骨铭心地表现水上人家生活和命运的长篇小说。

小说《天堂鸟》还有一个重要的爱情故事，那就是上海下放知青宋小秋与回乡青年杨二龙之间的爱情。虽然他们的爱情也是小说的爱情故事之一，但我更愿意将其看作是“讲故事”的套路，将宋小秋和杨二龙看作是故事的讲述人。因为两代人的爱情，虽然双线并行，但不具有互文隐喻的功能。这部小说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传奇小说，但它显然吸收了传奇的讲述方式。小说一开始就是设局，先是将蒯嬷嬷设计为一个谜底；然后杨二龙、宋小秋与蒯嬷嬷有交往，慢慢地，彼此相互信任，甚至蒯嬷嬷还做了宋小秋的干娘；最后，蒯嬷嬷讲述了自己和三任丈夫的故事。蒯嬷嬷的讲述，经历了从最初不愿意讲，到最后完全控制不住要讲的过程；杨二龙和宋小秋也经历了从最初怀着好奇探究故事，到听到故事，到最后“惨不愿听”的过程。这两股相逆的力量，相互激荡，造就了讲述故事的驱动力，也形成了故事的张力。小说作者陈庆军先生虽然是长篇小说的初试者，但显然是一个讲故事的高手。他在上述两股力量的相互激荡中，就如同草原上的一个老练骑手，缰绳的松紧，掌握得恰到好处。他总是在讲述蒯嬷嬷的故事中，适时地加入第一叙述者杨二龙或宋小秋的感受，或者加入杨、宋之间若即若离的爱情，或者让蔡嬷嬷充当蒯嬷嬷故事的讲述者，让在场的主人公适当地拉开与记忆（故事）的距离，也舒缓一下故事讲述的节奏。这部小说对于描写主人公心理的语言揣摩非常到位，甚至有着语言哲学的意义，尤其是队长马啸天对于蒯丽丽的

“降服”，更是显示了语言的魅力。其实反观整个故事的讲述，也正体现了作者陈庆军先生对于语言魅力的自觉。他不但将宋小秋与杨二龙的爱情故事套进了蒯嬷嬷的故事中，也让蒯嬷嬷三段独立的爱情故事，因为叙述者杨二龙和蒯嬷嬷自己的讲述，而成为一个整体。而且，蒯丽丽的故事因为是两位阅历曲折的老人所讲述的，所以充满了民间故事的沧桑感，才使得“天堂鸟”这种充满民间意味的意象，在整个故事中显得自然贴切。试想假如这种“天堂鸟”的预警作用，由杨二龙或宋小秋讲出来，那就会非常别扭，因为受过新式教育的年轻人，压根儿就不相信这些东西。我读这部《天堂鸟》，其实就是在不经意间被拖入了故事的网络中，最后一口气读完，还意犹未尽。在这里，我道出阅读后的感受，《天堂鸟》这部小说所讲的故事以及讲故事的形式，对读者来说是有致幻作用的，这一点让我想起了严歌苓的小说《铁梨花》。

跳出这部小说的讲述“陷阱”，我想谈谈小说中的人物。小说中的蒯嬷嬷显然是一个有故事的人，而且是一个神秘的人，似乎与天堂鸟有着某种神秘的对应性。但无论是老年的蒯嬷嬷，还是年轻时的蒯丽丽，还是与她交往的汪宗海、马啸天、杨瑞招、汪家的船上帮工水手水生、现实生活中的朋友蔡嬷嬷，以及宋小秋和杨二龙，他们个个都是有故事的人，个个都是有待开启的故事篓子，虽然性格各异，脾气不同，但绝大多数人品格纯正，带有理想主义色彩。虽然小说中不乏对愚昧落后的针砭，但从整体上来说，小说赞颂了人性的善良和美好。小说中穿插了很多江南一带的自然风景、民俗文化，以及历史文化遗存，具有浓郁的乡土气息。小说前面部分的穿插与人物的行为相契合，比较自然；而在小说结尾部分显然穿插过度，有点臃肿和滞重的感觉。

总体来说，《天堂鸟》这部长篇小说讲述了一个非常好的、有趣的故事，同时小说的故事讲述方式也充满了叙述的智慧。这真的是一部非常不错的长篇小说。

戊戌年初夏，应陈庆军先生所请，拜读作品《天堂鸟》，感受良多；又

因扁桃体发炎中，不能说只能写，遂写下上面的阅读感受。不准确的地方，
还请方家指正。

是为序。

方维保

2018年5月13日于芜湖赭山南麓

天堂鸟，又叫招魂鸟，但从来没有听说有谁见过这种鸟。传说，天堂鸟只是晚上出来，叫声凄凉、瘆人，有点像哭泣声。无论是谁听到这种鸟的叫声，都会觉得非常晦气。生病的老人若是听到了这种鸟的叫声，就会认为自己的大限（死亡）快到了。家里几年不走运的，若听到了这种鸟叫声，要徨徨多日，天一黑就不敢出门了。迷信的人若是听到了，就更不得了了，烧香、拜佛、叩头，能想出的招数都会用尽的。即使这样，他还是生怕心不诚，灾难会降临到自己身上。

村子的东头，有一片几百亩大的水面，夏天的时候，水中长满了野藕、菱角。圆圆的荷叶，大都漂浮在水面上，也有一些粗壮的，高高地升出水面。这升出水面的荷叶，有的荷叶中心竟汪着些许的水，微风拂过，这些许的水，随着摇摆的荷叶，在其上荡来荡去，左冲右突，像一个小小的精灵，时而晶莹剔透，时而身披彩衣。不只是荷叶能够升出水面，荷花比它们升得还要高，红的、黄的、白的、粉的，竞相斗艳，就像在水上种植了一个巨大的花园。浅水处的菱角，则低调了许多，紧贴着水面，伸着小小的绿叶，开着细碎的白花，引起不起路人的任何兴趣，就连小孩也不正眼瞧它们。但更浅处铺天盖地的芦苇，从刚长出来起，就成了孩子们的乐园，嚼它的笋，抽它的芯，采它的叶。秋天的芦花，更是孩子们的最爱，摘上一大束，拿在手中，既好看又暖茸茸的，吹、挠、拂，孩子们打打闹闹，嘻嘻哈哈，常忘记

大人的各种叮嘱。

湖中的野藕，除了好看以外，对村民一点实惠都没有，它的茎在深水中，没人能挖得出来。倒是不起眼的菱角，真的满足了村民的口福，浅浅的水，卷起裤管就能采到。刚摘的菱角，那叫一个嫩、一个鲜。也有的村民，用小船之类的工具，到水深一些的地方专门采摘一些老的菱角。采摘的这些老菱角，回家洗净后，用大锅煮熟了，吃起来满口香喷喷，路过的人，闻着都会咽口水。那个年代，只要进了煮菱角家的门，主人都会热情地捧上一大捧菱角，让你尝个够。

可就在这荒无人烟、虫蛇出没的芦苇荡边，有一座孤零零的茅草屋，在空旷的大环境下，显得那么渺小。草屋很破旧了，从屋檐下伸出的木椽有些已经断了，虽然有些还在屋檐下，但已经明显地腐烂了。屋顶上铺的稻草，经过长时间的风吹日晒后，已板结、发黑，还有好几处留下了长长的沟壑。像这种茅草屋，下雨天，家里肯定会漏雨。

这屋里进出的只有一位婆婆，而且眼睛已经看不见了。孩子们都很好奇，难道这家就只有一位瞎眼婆婆，她家没有其他人了吗？她为什么不住在村子里，而要一个人住在这晚上有些瘆人的地方？但孩子们好奇归好奇，没有人敢靠近，只是远远地看着她进进出出。这道理很简单，村上人都说这里是不祥之地，去了容易沾上晦气。各家的大人们早已叮嘱了各家的小孩，不能到茅草屋附近玩，更不能和草屋里的人说话。若是被发现了，轻则挨骂，重则挨打。黑蛋就是在撵一只野兔子时，在那里滞留了一会儿，被他母亲发现了，拖回去一顿暴打，还饿了他一顿饭。

但也有的小孩，听大人说起过她，知道一点点她的情况。杨二龙就是在和小伙伴的嬉闹中，知道了瞎眼婆婆姓蒯，是个外乡人。他还听说了瞎眼婆婆有一种特别的本事，就是“过耳不忘”，只要你在她面前说过话，以后你的声音就被她永远地记住了。

村子中很久没有人喊过她的名字了，也许很多人都将她的真实名字给忘了，大家都叫她蒯嬷嬷。“嬷嬷”，是当地人对年老妇女的一种称呼，但在年

幼无知的小孩心中，蒯嬷嬷就成了吸人声音的魔鬼了。

村上无论谁家的小孩，只要是去过她那儿，和她说过话，并且说出过大人的名字的，不管过了多久，只要小孩一张口说话，她都能说出他的名字来，还能说出他是谁家的小孩。

她好像很喜欢小孩，只要孩子们在芦苇荡里玩耍，哪怕弄出一些很小的声音，她都会走出家门，面对着有声音的地方，凝神谛听一番。若是孩子们及时发现了她，很快就会一哄而散。可是有的时候，孩子们玩得入了神，就顾不上观察她了。这时，她就会一直站在那里，直到有孩子发现了她并一哄而散后，她才慢慢地转身回家。

杨二龙就在很小的时候，误入过那里一次，蒯嬷嬷高兴得不得了，忙问他叫什么名字，是哪家的小孩。杨二龙眨巴着双眼，先是说出了自己的名字，然后哼哧了半天，才极不情愿地说出了大人的名字。说过后，杨二龙就想迅速离开。可这时，蒯嬷嬷却摸摸索索，从她的口袋中掏出了一颗糖果，要他吃了再走。

糖果对杨二龙太有诱惑力了，他立即停下了脚步，并很快地伸出了小手，等着快点接到蒯嬷嬷递过来的糖果。糖果刚一到手，他就迫不及待地剥开了糖纸。糖果已有些融化了，或许是已有了些时日，她舍不得吃，也有可能是放在衣服口袋里，她的体温将糖果融化了。可那时杨二龙哪管得了这些，迅速地将糖果塞进了嘴里。

还没有嚼几下，糖果就在嘴里融化了，稍一用力，糖水连同剩下的一小块糖果，就被他吞进了肚子里。虽然糖果被吞进了肚子里，可余味还在嘴中，杨二龙咂巴着嘴，一副意犹未尽的样子。

也难怪，那个年代，农村的孩子平时哪里能吃到糖果！

“见”杨二龙咂巴着嘴，蒯嬷嬷就叫他到她家里去玩，说家里还有糖果。可杨二龙不敢，因为他突然想到了母亲的叮嘱，他站在那里没敢挪步。可他心里还是愿意去的，香甜的糖果对他来说实在有不小的诱惑。

蒯嬷嬷知道自己的处境，就不再坚持邀请杨二龙去她家玩，却反而叮嘱

起他来。回家后不要跟大人说他到她这儿来过，更不能说吃了糖果。要是说了，他不但要挨打，而且她也要跟着挨骂。

杨二龙回家后，本不想把这件事告诉母亲的。可是，他路过一个小水坑时，不小心在那里跌了一跤，头发、衣服上沾了很多烂泥。当时，他就有些后怕，就用小水坑里的水，想把烂泥洗掉，可怎么洗都洗不干净，而且是越洗越脏。最后，杨二龙只得畏畏缩缩，脏得一塌糊涂地回家了。

母亲就追问他去了哪里，搞得身上这么脏。没有办法，杨二龙只得如实告诉母亲：他去湖边蒯嬷嬷那里玩了，还吃了她给的一颗糖果。

听到这里，母亲脸色突然骤变，随手就拿起身边的一把扫帚，劈头盖脸地往杨二龙头上打了下来，吓得他哇哇大哭。

母亲的暴怒，很快就引来了左邻右舍的围观，有人从母亲的手中夺下了扫帚。可是母亲的怒气还是未消，她高声快速地向来围观的人诉说打杨二龙的理由。

知道了母亲暴怒的原因，围观的人中就有几个纷纷劝说母亲，说孩子还太小，不懂事，你打他有什么用，要好好地跟他讲，以后不要去那里，再去，就打断他的腿。这样吓吓他，小孩就不敢去了，可不能真打。

有人还指着杨二龙的脸和脖子上凸起的几条红印，指责母亲下手太重了。到这时，母亲的气才消去了大半。

大家七嘴八舌的，不久就指责起蒯嬷嬷来，说她那样的人就应该自觉，不能逗人家小孩玩，更不该给糖果。她这样做的目的，就是想把她的晦气沾到别人的身上。还有的人咒骂起她来，说她活在这里害人。

其实，那个时候，蒯嬷嬷的年龄并不大，远没有到老死的时候。

骂过之后，围观的人陆续散去了。这时，母亲坐了下来，又招呼杨二龙站在她的面前，但她的脸色还是有些阴沉。

杨二龙有些紧张，怕母亲再次打他，怯怯地站在那里，大气都不敢出，就连脖子上被打疼的地方，也不敢去摸。可这次母亲并没有再打他，而是训斥起他来。

“以后，还敢不敢再去那里玩？”

“不敢了。”

“跟你说过多少次了，不要去那里玩。”

“我是不小心去的。”

“下次还吃不吃人家的糖果了？”

“不吃了。”

母亲在责罚了杨二龙后，并没有跑去骂蒯嬷嬷。

杨二龙倒是记住了这次吃打的教训，很多年都没有涉足那里。可就从那个时候起，有些问题就一直萦绕在他那小小的脑袋中。为什么蒯嬷嬷身上就有晦气，别人却没有？为什么小孩就不能到她那里玩？为什么村里的人谈起她时，总会有些愤愤然？

当然，村子里也不是一个人都不去，住在村后的孤寡老人蔡嬷嬷就经常去，据说两人的关系还很好。

蒯嬷嬷的真实姓名叫蒯丽丽，老家在扬州，是渔民的后代。

当杨二龙得知蒯丽丽的这些情况时，他已经高中毕业。在那个年代，农民的孩子是农民，工人的孩子是工人，干部的孩子可能就是干部了。有句俗话说得好，“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这是民间版的子承父业的说法，话说得粗了点，但是在理。还有“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狗熊儿笨蛋。”之类的说法。但也有不信这些的，陈胜不是有“帝王将相，宁有种乎？”的说法吗？他就不想永远只当个小小的“驿长”，所以轰轰烈烈地抗争了一次。

杨二龙的父母都是农民，他也不是陈胜，没有勇气来改变自己，只好老老实实地回乡务农了。但做了农民的他，名称却不叫农民，而叫回乡青年。

他觉得这称呼实在有点好笑，他从没有离开过这里，只是在家乡的学校

念了几年书，怎么就叫回乡青年呢？即使真的到了外地念书，又回到这里务农，就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了，这和没念过书一直在队上做农活的同龄伙伴并没有什么区别。

真要说有区别的话，也是有的。就是这些人比他的农活做得好，比他的力气大，精神上比他还要麻木一点，他们早已习惯和屈从了这种生活。

杨二龙对这种生活不习惯，但屈从是必须的。只是他的身体有些弱，干农活又外行，所以常在做农活的时候，引起其他队员的讥笑。

可他偏偏又是个低调要面子的人，心里窘迫得不行，于是对自己的未来生活有点悲观。“干农活不行，挣不到工分，又没有其他出路，这如何是好？唉！不管它了，过一天算一天吧，只求父母不操心他的事就算谢天谢地了。”

李白有句诗是“天生我材必有用”，农村有一个说法是“一棵草，一滴露水”。所以杨二龙觉得自己总会有点用处，不至于会饿死的。

杨二龙回乡务农的时间，是那年农历六月初。在这个时间点上，稻子还没有成熟，正在放浆，棉花还在窜高，棉桃只有弹子那么一点点大，离吐絮还差得远。这是一段少有的农闲时光，队里没有多少重活要干，主要是给棉花喷喷药，除一除田间的稗子，都不是很累。但这个时候，太阳已经非常毒辣。这对一直在校念书的杨二龙来说，还真是个不小的考验。

十多天的农活干下来，稻子已从一片青色变成了金黄色，离开刀收割的时间不远了。这个时候，队上的农活反而更轻松了，出工出得迟，收工却收得早。男人们将放在公房屋檐下，或是库房里闲置多时的农具搬了出来，该整理的整理，该维修的维修，该购置的购置。女人们则去棉田里，给棉花打枝、除虫，将不能结桃的公枝除掉，免得它吸收了养料，影响棉桃的生长。这几天，只要是下雨，哪怕是一丁点儿小雨，队上就放假。即使不下雨，队上也要放一两天假，以使社员做好准备，投入农忙时节。

队上的农活不忙，但各家的私活却繁忙起来，男人们趁放假的空儿，铆足了劲地干。他们先将粪窖里的粪，挑到自家的菜地里，给瓜、豆之类的小

菜上一遍有机肥。再就是将猪圈、鸡圈都修整结实，为的是无人过问的时候，这些家畜和家禽能安全地度过一段时间。然后是翻出稻筐，该换的换，该修的修，特别是绳索，一定要结实。这些都做好了，男人们还是闲不住，又会将菜刀、斧头拿出来，在石头上磨得锋快。磨快的斧头，很快就有了用场，给新买来的锯刀装上木柄。木柄要光滑，不宜太长，而且要前细后粗，这样用起来才方便。这是纯手工活，做的时候需要耐心。一个木柄安装得好坏，确实能看出一个男人对待农活的态度。

那个年代，农村的男人大都会一点木工活，也会一点泥瓦活。不然，事事都求别人，那是不可能的。

女人们也很忙，先是上街买一些生活必需品，如扇子、风油精、驱蚊剂等。但最最重要的是为了防止手脚溃烂，准备好足够的茶叶和明矾。这是个土方法，将茶叶和明矾两者放在一起熬制，涂在手上、脚上能起收水的作用。再就是将一些坏了的衣服，翻出来缝补一番。或者将盛有咸菜之类的坛坛罐罐挪到顺手的地方，这样女主人不在家时，家里人也能方便找到这些吃的。

放了假的杨二龙，觉得没有什么事可做，就想去钓鱼，以便改善一下伙食。他找了根不太直的细竹竿，绑上线，用中号的缝衣针，借助煤油灯的火焰，做了一个鱼钩，再挖来几条蚯蚓，就完成了钓鱼的全部准备工作。

但水面是公家的，钓鱼只能偷偷摸摸地进行。若是钓鱼时，被大队的渔管人员发现了，那可不是闹着玩的。为了避开渔管人员的视线，杨二龙选择到蒯嬷嬷那儿去。这是因为那儿偏僻，没有多少人去那里，也就不容易被渔管人员发现了。

那时是个细雨蒙蒙的下午，杨二龙像幽灵一般，悄悄钻进了芦苇丛中，将钓竿伸进了湖里，不浅不深，正合适。

下了钓，杨二龙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线上的鱼漂，耐心地在那里等着鱼儿上钩。

刚开始，杨二龙还有些紧张，生怕被渔管人员发现了，不时地用余光巡

视着周围。但很快，他就将渔管人员的事儿忘得一干二净了。

细细的小雨，微微的南风，不时有鱼儿跃出水面。苇叶上集聚的水滴时不时地掉下来，“吧嗒、吧嗒”的，倒显出了芦苇荡的宁静。

这样的天气，正是钓鱼的大好时机！

不一会儿，鱼儿就咬钩了。杨二龙腕上一带劲，就将一条鱼儿拉出了水面，是一条鲫鱼，足有半斤重。

湖里的鱼儿真是多，爱吃食的鱼儿也多。于是，杨二龙不时地起钓，收鱼，换食，忙得不亦乐乎，哪里还有心思管渔管人员！

两个小时后，杨二龙脚边的草地上，已横七竖八地躺着不少死了的或喘着气的鱼儿，足有七八斤。可能是乐极生悲，就在他想继续扩大战果的时候，鱼漂急速地下沉，杨二龙心里一慌，着急用力，只听“刺啦”一声，鱼线断了。

没有了渔具，杨二龙只得将鱼捡起，起身往家走。可能是收获不小，心中一高兴，脚步也跟着兴奋了起来。在路过蒯嬷嬷的家门口时，坐在家中的她也听出了走路人的兴奋。

“哪一个？”蒯嬷嬷在屋里就问了起来。

“我。”

“是杨二龙吧。”

“是哦。”

杨二龙就诧异了：这是怎么回事？她怎么就晓得是杨二龙？距离上次到这儿来也有十多年了吧，她怎么就能记得那么清楚？

“二龙，你到这里干什么？”

“生产队不出工，我到这里偷钓了一点儿鱼。”

“是这样啊。钓到了吗？”

“今天运气还不错，钓了七八斤。”

在这个时候，杨二龙说话的口气，还是难以掩饰心中的愉快。

“唉！如今这年代，住在湖边的人也闻不到鱼腥味了。”蒯嬷嬷叹着气，

轻声地说了这么一句。

听蒯嬷嬷这么一说，杨二龙心中不由得一紧。是啊！虽然村子四周都是水面，老人们还说村子叫“荷叶地”，也就是说村子是漂在水面上的。可现在水面是公家的，水里的鱼也是公家的，要吃鱼，就只能花钱买。可农民的手中，哪有多少钱啊！有体力的，有机会用各种办法偷钓一点，解解馋。可是没有体力的，像蒯嬷嬷这样的，可能真的是长年闻不到鱼腥味了。

“我拿几条给你。”杨二龙手脚麻利地从盛鱼的袋子中，捡了几条刺少肉多的花色鱼。

“这怎么好意思。”

“没事的，不是钓得多嘛。”

“那我就不客气了，我都好长时间没吃过鱼了，馋哦。”

蒯嬷嬷说后，就摸摸索索地向门外走。

杨二龙见状，赶紧说：“蒯嬷嬷，你不要出来了，还是我给你送过去吧。”

“多不好意思，老了还嘴馋。”

“没事的，下次我来钓鱼，若是钓到了，我再给你几条。”说着，杨二龙就手捧着几条鱼，向蒯嬷嬷家走去，并径直走到了她家的厨房里。

杨二龙在厨房里找了个盆，就将鱼放了进去。待他转过身来时，发现蒯嬷嬷也跟在他后面向厨房这边走来。

蒯嬷嬷刚过来，杨二龙就要往门口走，边走还边说：“我将鱼放在你的盆里了，等一会儿你自己弄了吃。”

就在杨二龙与蒯嬷嬷擦肩而过的时候，他却放慢了脚步，出于好奇，不由得打量起她来。他们可是十多年没见了，上次见的时候，被母亲狠狠地打了一顿，现在印象还深刻着呢。

现在的蒯嬷嬷，比他印象中的蒯嬷嬷，苍老了许多，可能是长年不晒太阳的缘故，她脸色苍白，略有些瘦弱。但从她脸部的轮廓来看，年轻的时候，她肯定长得很好看。

一个眼瞎的老人，身边又没有其他人，怎么生活的呢？杨二龙陷入了短暂的沉思。他的视线越过蒯嬷嬷，打量起了她的起居，屋里收拾得干干净净，或许是屋里东西不多的缘故，显得还井井有条。

这是怎样的一个人呢？她怎么做到这一点的呢？杨二龙又思忖起来。

蒯嬷嬷听到杨二龙还没有走，就转过身来，她也不去盆那儿“看”鱼了，略略迟疑了一下，然后说：“二龙，你歇一会儿，陪我说会儿话吧。”

“不行，蒯嬷嬷，我要赶着回去呢。”那说话的口气，实际上已没了多少回旋的余地。

“我这儿，人家不愿意来，说我有晦气，你就陪我少说一会儿话吧。”蒯嬷嬷小声地哀求着。

杨二龙见蒯嬷嬷哀求自己，就不好意思说走了。于是，蒯嬷嬷就在屋里摸索起来，并搬过来一个小凳子，让杨二龙坐一会儿。

“蒯嬷嬷，这凳子还是你坐吧，我再去搬一个过来。”

杨二龙搬凳子去了，蒯嬷嬷就在她搬来的凳子上坐了下来。

搬来凳子的杨二龙，就紧挨着蒯嬷嬷坐下了。或许是长时间没有人和蒯嬷嬷说话了吧，她一时不知从何说起，只是嘴上不停地问：“二龙，你真是好人。”

杨二龙也不知道说点什么好，但蒯嬷嬷要他留下来说说话，总要说点儿什么吧。

“蒯嬷嬷，我问你一个问题，要是问得不好，你可不要介意哦。”

“你问，我肯定不会介意。”蒯嬷嬷立即说。

“蒯嬷嬷，村里的人大都不知道您的名字，也不知道您是哪里人？请问您有名字吗？老家是哪儿的？”

“是人，都有名字，是人，都会有老家的。”蒯嬷嬷答得非常干脆。

“那怎么村里的人都不知道呢？”

“村里的人都说我有晦气，怕沾上了，不愿意和我多说话。我姓蒯，又上了年纪，大家就叫我蒯嬷嬷，叫着叫着，就叫开了。后来，再也没有人问